

## 附件 3

# 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协同工作机制

(征求意见稿)

为协同有序高效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制定本工作机制。

## 一、工作目标

以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目标，突出重点产业需求导向，坚持发挥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作用，构建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赋能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的“3+N”工作体系，强化工作目标协同、政策协同、行动协同、资源协同，以高质量教育科技人才供给支撑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

## 二、工作专班

建立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协同推进工作专班（简称“工作专班”），负责全省“三位一体”改革需求对接和协调指导工作，提出意见建议，相关决策事项由省委科技委员会、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以及相关职能部门按规定和程序决定。

### （一）专班组成

工作专班设在省科技厅，由省科技厅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副组长由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分管负责

同志担任，成员由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及有关重点产业部门等相关处室同志组成。视情况可设立工作专班专项小组。

## **(二) 专班职责**

1.研究提出“三位一体”改革总体任务，提出年度工作重点和安排。

2.推动打造“三位一体”改革实践场景，落实实践场景任务凝练发布、建设方案审核、协调支持政策、跟踪指导、总结评估等。

3.建立“三位一体”工作专班与重点产业工作专班需求对接机制，加强常态化供需对接，快速响应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迫切需求，整合资源，配套服务。

4.征集发布“三位一体”典型案例，做好示范推广。

## **(三) 工作制度**

专班会议。组长根据工作需要召开专班会议，原则上每半年召开一次。

日常联络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成员联络会议，共同协商“三位一体”改革具体工作事项。

发文程序。经由专班组长同意或专班会议研究提出的事项，按程序经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同意后，可以三个部门联合印发或以专班名义印发文件，由省科技厅代章。

## **三、组织保障**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统一思想认识和实践行动，精心选派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工作作风硬的同志作为专班成员，严格履职尽责、加强沟通配合，确保高质量完成专班各项工作任务。

**（二）加强要素保障。**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科技厅要将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改革重点任务列入本部门财政预算，加强资金使用统筹。省科技厅应为工作专班运行提供必要的场地、资金、后勤服务等支持，保障“三位一体”改革工作顺利推进。

**（三）加强工作指导。**工作专班要加强对改革进展的跟踪指导，定期总结复盘，建立重点任务台账，对重大情况变化、遇到困难问题，要及时研究，协同推动解决。